

2026 年省级政府购买演出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15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10000MB296425XN

乙方：西安话剧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曲江新区上巳路 222 号曲江演艺大厦 12 层

纳税人识别号：91610133583177624N

一、采购剧目名称、场次及金额

采购剧目名称、场次及金额：话剧《共产党宣言》8 场，采购经费 31.8992 万元；话剧《家风》7 场，27.8999 万元。

采购费用合计 59.7991 万元。此费用为包干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规定以外的购买剧目费用、演出费用、演职人员薪酬、演出作品的许可使用费等全部费用。

二、乙方责任

(一) 乙方确保有能力全面负责本协议项下所有演出活动的策划、筹备和演出工作，确保所有演出活动按计划高质量开展。乙方不得将其在本协议中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二) 演出时间、场地、演员食宿、观众组织、协调装台、设备保障、安全保障等由各市纪委监委、文化和旅游部门及相关派驻(出)纪检监察机构统筹落实。

(三) 演职人员住宿费、剧场及设备租赁费等由演出地各市(区)、相关省属企业和高校承担。

(四) 严格按采购标准演出。演出剧目、演出时间、演出时长、演员阵容不得自行变更，乙方确保演出节目质量。

(五) 乙方负责提供约定以外的演出所需的一切演出配备，包括但不限于灯光、音响、舞美装置、演出服装、乐器等。



(六) 乙方负责联络安排本次演出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人员、后勤人员等所有人员，并与其签署相应的协议。所有人员的劳动或者劳务纠纷，由乙方全部承担。

(七) 乙方确保合法拥有演出剧目版权，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若发生任何第三方权利人向甲方主张演出项目著作权等权利的侵权责任，所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承担上述法律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追偿，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用、律师代理费、交通费、取证公证费以及甲方被要求支付的相关权利许可使用费以及甲方的名誉损失等。

(八) 甲方有权对排练、演出进行录音、录像、拍照，并使用其中的音视频材料用于新闻或记录片节目。甲方无须为此另行支付费用。

(九) 乙方演出须统一悬挂红底白字会标，内容为“‘2026年廉洁文化三秦行’走进×××”，并认真填写“陕西省艺术表演团体演出记录回执单”，由演出承接方所在地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或承接单位、演出地乡镇，或街道、村组、社区）、演出剧场、演出单位盖章确认。横幅制作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由乙方承担。

(十) 每场演出须提供主演正面现场剧照、观众观看演出现场照片、演出节目单、演出记录回执单以备审核查验。

(十一) 切实做好安全预想预防工作，确保演出期间、往返交通及人身财产等各方面安全。乙方负责所有参与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参演人员、后勤人员等一切与本次活动筹办、开展有关的全部人员）的人身安全及财产安全，并根据需要为相关人员投保保险。乙方或乙方业务关联方造成的自身或其他方安全事故（包括人身损害及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完全责任，与甲方无关。

(十二) 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及突发事件预防及应对工作。发生紧急情况时，乙方应按安全生产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妥善处理，并及时上报省文化和旅游厅。

三、其他约定事项

(一) 乙方须于每月 25 日前向甲方报送下一月演出计划（包括

演出剧目、演出时长、演出地点、演出时间等信息), 由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演出; 未经甲方审核自行演出的场次不计算在购买剧目验收范围。

(二) 乙方确保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采购剧目的演出场次; 未按规定时间完成演出场次的, 退回甲方支付的未完成场次费用。

(三) 甲方将在官方网站和微信平台公布, 便于群众参加活动和
社会进行监督。乙方要充分利用微博、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对惠民演出情况进行宣传, 并做好艺术知识普及等工作。同时通过网络平台演出直播等方式积极拓展“第二剧场”。

(四) 甲方将对乙方演出活动进行常态化抽查, 如乙方出现不服从甲方演出安排、未按要求报送或擅自变更演出计划、降低演出质量、演出资料不全、演出转包、弄虚作假等行为, 一经查实, 将按政府采购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五) 甲方将对乙方演出活动进行秦岭视云 APP 线上直播监管, 乙方应确定专人负责, 配合甲方完成秦岭视云 APP 下载安装、登录注册、线下培训以及每场演出的直播上传任务, 保证每场演出现场直播上传至秦岭视云 APP 线上直播监管平台, 以供甲方日常监管并作为验收参考依据。

(六) 因受不可抗拒因素影响, 甲方可通知乙方适时开展或暂停演出活动, 乙方须服从甲方安排。

(七) 验收事项

1. 验收依据

(1) 乙方中标通知书及项目申报表。

(2) 2026 年陕西省级政府购买演出相关资料。

包括: 惠民演出总结报告, 全年演出计划汇总, 每场演出的演出合同(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演员名单、演出正面现场照片(含有规定内容横幅)、主演正面现场剧照、观众观看演出现场照片及“陕西省级政府购买演出记录回执单”, 每场演出的宣传资料等。

(3) 采购合同文本。

(4) 秦岭视云 APP 线上直播完成情况, 附视频直播截图。

(5) 演出单位 2026 年每场演出视频短片（10 分钟左右，包括精彩片段、演出现场、观众反响等）

2. 验收程序

演出时间截止后，甲方按照上述验收依据组织专家对各单位演出情况进行验收。

四、资金拨付

(一)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预先支付购买资金总额的 80%。

(二) 演出完成后，甲方根据履行合同情况，经验收审核合格后拨付购买资金总额的 20%。

(三) 所有购买资金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详见本合同签署页。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五、违约责任

(一)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质量不能满足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并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 支付甲方违约金、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二) 因乙方原因致使演出未能如期进行或出现演出事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所有款项，并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三) 因乙方（包括其工作人员）操作不当，导致表演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四) 因乙方原因给甲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其他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 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卷入诉讼，甲方因诉讼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律师代理费等）由乙方负担。

(六) 乙方违约应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甲方有权在支付合同价款时直接予以扣除。

六、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产生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均应友好协商加以解决。

协商无果提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七、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 6 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甲方执 5 份，乙方执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p>采购单位（甲方）：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公章）</p> <p>代理人： </p> <p>社会信用代码：11610000MB296425XN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15 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南郊支行 账号：1025 0044 1115</p> <p>2026 年 5 月 13 日</p>	<p>演出单位（乙方）： 西安话剧院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p> <p>通讯地址：西安曲江新区上巳路 222 号 曲江演艺大厦 12 层 户名：西安话剧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西安银行雁塔北路支行 帐号：512011580000128797</p> <p>2026 年 5 月 13 日</p>
---	--